

中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委托理财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委托理财金额：2.8 亿元。
- 委托理财投资类型：对公理财产品、银行结构性存款。
- 委托理财期限：不超过 365 天。

一、委托理财概述

（一）为合理利用闲置资金，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中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六届十九次董事会于 2015 年 7 月 14 日审议通过相关议案，授权公司使用 3 亿元资金额度，购买国有银行或大型股份制银行的人民币短期理财产品。在充分保证资金安全及正常经营流动资金需求的基础上，中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六届二十三次董事会于 2016 年 4 月 27 日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委托理财的议案》，授权公司 2016 年继续使用不超过 3 亿元资金，购买银行短期理财产品，上述资金可循环投资，十二个月内累计交易金额不超过 15 亿元。

公司已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丰台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单支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潘家园支行签署协议，使用自有资金 2.8 亿元购买短期理财产品，产品期限不超过一年。具体银行理财产品情况详见本公告第二部分“委托理财协议主体的基本情况”及第三部分“委托理财合同的主要内容”。本次委托理财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公司六届二十三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委托理财的议案》，并授权公司在 2016 年度内使用不超过 3 亿元资金购买银行短期理财产品，上述资金可循环投资，十二个月内累计交易金额不超过 15 亿元。累计交易金额达

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标准，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委托理财协议主体的基本情况

(一) 公司选择国有股份制银行及股份制商业银行，董事会已对本次交易对方当事人的基本情况、信用等级情况及其交易履约能力进行了必要的尽职调查。

(二) 协议主体的基本情况

1、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平安银行，股票简称：平安银行，股票代码：000001）是由原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吸收合并原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方式完成两行整合并更名而来，是中国内地首家向公众发行股票并公开上市的全国性股份制商业银行，总部设于深圳。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合计持有本行58%的股份，为该行的控股股东。截至2015年末，总股本143.09亿股，总资产达25,071亿元，员工人数为37,937人。

2、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始建于1908年，是中国早期四大银行之一。为适应中国经济体制改革和发展的要求，1986年7月24日，作为金融改革的试点，国务院批准重新组建交通银行，重组后的交通银行成为中国第一家全国性的国有股份制商业银行，总行设在上海。截至2015年12月末，交通银行资产总额达7.16万亿元；资本充足率为13.49%。

3、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总部位于广州市，成立于1988年，是国内首批组建的股份制商业银行之一。截至2014年末，广发银行资产1.65万亿，在境内16个省（直辖市、自治区）、76个地级及地级以上城市和澳门特别行政区设立了36家分行、700家营业机构、220家“小企业金融中心”、27家智能银行，个人网银客户规模超1,300万户，信用卡发卡量3,450多万张，与全球125个国家和地区的1,671家银行总部及其分支机构建立了代理行关系。

三、委托理财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 基本说明

1、公司与平安银行北京丰台支行签署《平安银行和盈系列单期型非保本人民币公司理财产品》合约，资金金额人民币1亿元，产品期限180天，预期最高年化收益率（浮动年化）4.40%。

2、公司与交通银行北京东单支行签署《交通银行“蕴通财富·稳得利”系

列人民币理财产品》协议，资金金额人民币 8000 万元，产品期限 180 天，预期最高年化收益率 3.65%。

3、公司与广发银行北京潘家园支行签署《广发银行“名利双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合同，资金金额 5000 万元，产品期限 89 天，预期最高年化收益率 3.5%。

4、公司与广发银行北京潘家园支行签署《广发银行“薪加薪 16 号”人民币理财计划产品》合同，产品金额 5000 万元，产品期限 185 天，预期最高年化收益率 3.5%。

（二）产品说明

1、平安银行和盈系列单期型非保本人民币公司理财产品

本产品投资于市场信用等级较高的债券、货币市场工具、同业资产、符合监管机构要求的信托计划、委托债权、资产收益权、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基金等类固定收益工具、符合上述投向的资产管理计划，以及政策法规允许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产品风险等级：二级（中低）风险；产品类型：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交通银行“蕴通财富·稳得利”系列人民币理财产品

“蕴通财富·稳得利”180 天周期型理财产品是指交通银行发行的以 7 天为单期产品投资期限的系列理财产品。投资范围有三类：固定收益类如银行间和交易所发行的国债、金融债、央票、中期票据等；货币市场类如同业存款、同业借款等、非标准化债权资产和其他类如符合监管机构要求的信托贷款、委托债权等。产品风险评级：低风险产品（2R）；收益类型：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3、广发银行“名利双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本结构性存款所募集的资金本金部分纳入广发银行资金统一运作管理，投资于货币市场工具、债券等金融资产，收益部分投资于与 3 个月期美元伦敦银行间同业拆借利率挂钩的金融衍生产品，投资者的结构性存款收益取决于 3 个月期美元伦敦银行间同业拆借利率在观察期内的表现。收益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4、广发银行“薪加薪 16 号”人民币理财计划产品

本理财产品所募集的资金本金部分纳入广发银行资金统一运作管理，投资于货币市场工具的比例区间为 20%-100%、债券等金融资产的比例区间为 0%-80%，收益部分投资于与美元兑港币的汇率水平挂钩的金融衍生产品，投资者的理财收益取决于美元兑港币的汇率在观察期内的表现。收益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三）敏感性分析

公司运用阶段性闲置自有资金进行低风险的结构性存款及银行短期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的主营业务运营及日常资金流转的资金需求。

进行低风险的短期理财能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增加公司收益，提升公司整体业绩，并为公司股东谋取更高的投资回报。

（四）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投资的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理财产品，但受金融市场宏观经济的影响，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可能存在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及其他风险，受各种风险影响，理财产品的收益率将产生波动，短期理财收益具有不确定性。

公司建立健全资金使用的审批和执行程序，确保资金使用的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相关部门将及时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就六届二十三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委托理财的议案》发表独立意见：该议案可以合理利用闲置资金，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保障投资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提高资金收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截止本公告日，公司 12 个月内累计进行委托理财的金额为 5.4 亿元人民币，未到期理财金额 2.8 亿元人民币。

特此公告。

中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八日